

工程变更审批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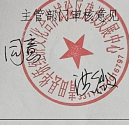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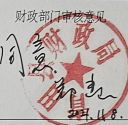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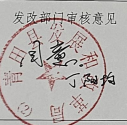
根据《青田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和概算调整审批实施办法》第三条、第十二条的规定，项目在施工期间，单个项目发生工程变更或价款调整等有关事项应当向相关部门审批。

单位：万元

项目建设单位 (盖章)	浙江青田县侨乡进出口商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青田保税物流中心一期(B型)项目	合同价	11116.3312
		施工单位	浙江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调整前项目概况	总投资及来源	15472, 企业自筹	
	建设地点	丽水市青田县温溪镇高岗村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建设用地面积为28883.12m ² , 总建筑面积为42411.29m ² , 建筑主体包括1#保税仓库一栋(建筑面积37665.36m ²), 2#配套服务楼一栋(建筑面积4725.93m ²), 3#门卫一栋(建筑面积20.00m ²)以及室外配套附属。	
工程变更调整价款	<input type="checkbox"/> 20万元以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万元(含)至200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200万元(含)以上		
项目进展情况、工程变更调整原因说明、调整价款及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情况: 1#保税仓库完成地下室浇筑, 2#配套服务楼完成结构封顶, 3#门卫完成主体结构, 工程变更调整原因说明: 设计时未进行地下室基础支护专项设计, 红线范围外污水处理方案不明确, 声测管安装方案和数量不明确以及工程用抛填土量达不到回土土质要求的淤泥质土或腐植性黏土, 存在一条已投入使用的天然气管道。		
	资金来源 经审定, 变更增加154.2267万元。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申请日期: 2021年10月27日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各审批部门各执一份。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	 发改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
分管投资项目副县长审批意见 同意		
县长审批意见 同意		